

抓消防安全 保高质量发展

全市“119”消防宣传月启动

启东市消防救援大队 联办
启东市融媒体中心
2022年 第9期

市消防救援大队开展醇基燃料使用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加强醇基燃料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近日,市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开展醇基燃料使用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检查过程中,检查组对醇基燃料的进货渠道是否合法合规、供货方是否具备资质、摆放位置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是否存在电线私拉乱接、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器材等情况进行详细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检查组向各单位场所负责人及时进行反馈,给予指导性整改意见,并要求相关负责人提高警惕,增强安全防范意识,认真开展经常性的全员安全教育活动及相关知识培训,做好防火防爆工作,坚决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下一步,大队将按照职责分工,进一步加强信息互通,建立上下联动、部门联动、区域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大对醇基燃料场所消防安全的整治力度,有效解决整治过程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全面提升整治合力。(陈佳佳)

市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住建局开展在建工地消防安全检查

日前,市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住建局开展在建工地消防安全检查,进一步加强在建工地消防监督管理力度。

联合检查组重点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现场是否配备消防器材,是否设置临时消防水源、安装消火栓并配备水带、水枪,是否设有临时消防通道并保持畅通,施工现场临时用房是否与施工作业区分开设置等进行重点查看,发现员工宿舍电线存在乱扯乱接、使用大功率电器、日常消防培训学习不及时等问题。

检查结束后,检查组对检查中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责令限期改正。同时,要求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高度重视工地消防安全问题,严格落实各项消防安全制度,做好施工现场的日常消防安全自查工作。(陈佳佳)

市消防救援大队举行执勤岗位练兵比武竞赛

近日,市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开展三季度执勤岗位练兵比武竞赛,国家队、专职队同台竞技。

比赛设置3000米跑、攀登挂钩梯上四楼、爬绳上四楼、负重登十楼、百米供水操等五个科目。裁判员按照要求,对每一环节逐一核查把关,认真核对参赛人员信息,按照操作规程客观公正裁决。全体参赛人员充分发扬拼搏精神和你追我赶、争当第一的竞技精神,以饱满的热情、高昂的斗志在赛场奋勇争先、挑战自我。竞赛结束后,市消防救援大队相关领导宣布竞赛成绩,并为获奖队员和个人颁发奖杯与证书。

通过此次竞赛,充分检验了消防人员岗位大练兵训练成效,同时找出训练中存在的不足和短板。(陈佳佳)

消防队员走进冷库开展“六熟悉”演练工作

日前,市消防救援大队组织队员深入冷库企业开展“六熟悉”演练工作。

期间,企业负责人向在场消防员介绍冷库建筑内部结构、保温材料、制冷剂类型、火灾事故特点等情况。随后,全体消防队员实地对冷库建筑结构、库存货物、内部消防设施、压缩机房、安全通道等基本情况进行全方位的熟悉和掌握,切实做到情况清、底数明。基本情况熟悉完毕后,指挥部通过想定作业的形式,假设火情,部署战斗任务,就企业微型消防站实战拉动、车辆停靠、枪炮协同、火场搜救、破拆排烟、进攻通道开辟和作战安全防护等内容进行演练。

通过此次演练,有效加强了消防员对冷库企业的熟悉,强化了队员之间灭火救援作战的配合能力,切实提升了队员灭火救援的实战能力,为今后灭火救援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陈佳佳)

消防救援大队开展“九小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日前,市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街道办、城管局等部门开展“九小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期间,检查组随机抽查5家小场所,重点检查单位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灭火器材、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设备是否完好有效,是否存在“三合一”现象,电气线路是否存在私拉乱接。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隐患,检查人员当场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和建议,要求商户时刻绷紧安全弦,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及时清除场所内存在的火灾隐患。同时对场所员工进行火灾警示教育宣传培训,要求员工深刻吸取近期小场所火灾事故教训,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陈佳佳)

据悉,今年11月9日是第31个全国消防日,主题是“抓消防安全,保高质量发展”。本次宣传月活动内容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开展消防宣传月集中宣传日活动。各区镇(街道)、部门要因地制宜、勇于创新,以吸引群众广泛参与消防安全宣传教育为目标,策划组织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消防宣传月集中宣传日活动。

二是扎实推进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各区镇(街道)、部门要全面开展消防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督促指导辖区、行业系统企业广泛开展“进行一次消防安全自查,举办一次全员参与的消防知识培训,组织一次实地灭火逃生演习,在企业内部悬挂、张贴消防宣传标语,向员工发送消防安全提示信息”活动,广泛发动企业员工利用支付宝扫码关注“消防安全码”,学习消防知识。区镇(街道)消防安

全监管机构、公安派出所、综治网格等基层力量要在前期工作基础上,督促“九小场所”主体逐一配备兼职消防安全员。要以区镇(街道)为单位,组织对兼职消防安全员的登记造册工作,并常态化更新场所底数和人员信息。要督促“九小场所”在门面店铺出入口、室内墙面、各类营业执照公示栏等醒目位置设置消防安全标识牌。各区镇(街道)要以“九小场所”兼职消防安全员“五会六必须”以及“九小场所”消防安全“七严禁”为重点,组织对辖区“九小场所”兼职消防安全员开展分批培训。

三是广泛开展电动自行车火灾防范宣传。要充分发挥基层消防服务队、消防安全知识宣讲队和派出所兼职民警、网格员、消防宣传志愿者等作用,在电动自行车停放区、充电区和电梯口,以及农村公告栏、村人员集中区域张贴安全提示海报。协调沿街LED屏、楼宇和电梯视频以及小区、社会单位电视屏广泛播放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警示片。积极协调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媒体高频次推送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提示,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以及电动车进电梯等行为进行直播、曝光。

四是开展一次家庭“三清三关”活动。

结合家庭防火特点,引导家庭成员开展楼道清、阳台清、厨房清、关电源、关煤气、关门窗等“三清三关”活动。要组织供电部门、燃气公司结合家庭用火、用电、用气设备开展安全大排查大检修活动。加快推进全民消防在线学习注册和使用,11月底前完成7%常住人口注册量与人均1000学习积分。同时,结合冬春火灾防火和家庭防火特点,及时更新社区、农村、单位、学校等消防宣传栏和户外视频宣传内容,发放消防宣传资料,普及家庭火灾隐患排查知识,提高家庭消防安全意识。

五是着力夯实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基础。各区镇要依托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设置消防安全宣传场所,有条件的可建立微型消防体验馆,配备常用消防器材、模拟体验设施和宣传资料;在主要道路设置固定消防宣传栏。行业部门要鼓励行业系统内企业设置固定的消防宣传场所,配备消防宣传资料。设有员工宿舍的企业,应在宿舍区设置消防宣传栏,定期更新内容,禁止员工在宿舍使用大功率电器、违规用火。要将消防元素融入社区公园、广场等场所,充分用好已有的消防主题公园、消防安全示范街、消防主题公交专线以及消防救援站、消防宣传车,鼓励群众就近参观学习消防安全常识。(陈佳佳)

市消防救援大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推动新时代消防救援工作高质量发展

连日来,市消防救援大队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激励广大消防队员坚定信念、安心本职、争先创优。

党委学习引领。大队党委充分发挥领导示范作用,带头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召开专题党委传达大会精神、进行动员部署,明确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

政治任务。

丰富学习载体。大队各级党组织迅速开展专题学习研讨,认真学习报告内容,积极开展讨论交流,深刻领会大会精神;依托学习强国、钉钉群、人民日报客户端等平台,及时收看新动态、掌握新资讯、学习新思想,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学在身边、牢记心底;组织发放《中国共产党党

章》《党的二十大辅导读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等学习书籍,并充分利用营区电子屏、橱窗展板等阵地,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转化学习成效。大队各队站打破传统课堂的桎梏,充分利用传统“线下”教育阵地,开展系列主题党日,参观陆铁强

(陈佳佳)

经综合判定,百凌电器存在重大火灾隐患

依法立案调查 要求迅速整改

为切实加强重大火灾隐患的督促整改力度,有效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经研究,确定将江苏百凌电器有限公司列为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江苏百凌电器有限公司主要存在以下火灾隐患:1、北侧大楼二层住人,一层作仓库使用,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第3.3.9条的规定;2、车间二层疏散通道堆放货物,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3、办公区未与车间形成2.5h的防火分隔,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3.5条

的规定;4、车间未形成封闭楼梯间,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7.6条的规定;5、车间二层东侧走道疏散指示标识灯,应间隔20米装一个,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10.3.5条的规定;6、室内消火栓不应安装在室外墙上,车间内应每隔30米设置一个室内消火栓,违反《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第7.4.6条的规定;7、车间周围缺少一个室外消火栓,违反《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第3.3.2条的规定;8、办公区未设置独立安全出口,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3.5条的规定;9、车间

与北侧大楼之间堆放杂物,占用防火间距,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4.1条的规定;10、车间北侧采用泡沫夹芯板搭建,违反《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2.17条的规定;11、缺少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员工消防安全培训记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

市消防救援大队依法进行立案调查,以上火灾隐患已达到重大火灾隐患界定标准,构成重大火灾隐患,严重影响公共安全。为加大对重大火灾隐患的督促整改力度,保证重大火灾隐患按时整改完毕,

江苏百凌电器有限公司已由市政府挂牌督办。

下一步,市消防救援大队将继续上门指导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整改工作,跟踪督促隐患整改进展,针对隐患情况制定可行的整改措施和方案,落实消防安全防范和整改措施,尽快完成整改工作。(市消防大队宣教科)

曝光台

2022年度“全市儿童消防绘画大赛”获奖作品展示

一等奖

二等奖

图①:碧桂园幼儿园中2班 沈南桥
图②:圩角小学六1班 沈璐瑶
图③:英邦小学三1班 管施晨
图④:紫薇小学二3班 张艺泽图⑤:新港小学四2班 陈泊霖
图⑥:新港小学五1班 施懿珈
图⑦:南苑小学四8班 陆未瑗